

2023 年度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公开文档

部门名称：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单位负责人：苏雅拉图

财务负责人：甘迪玛

编制人：崔娜

报送日期：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主要职能、职责	3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6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8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37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法律法规、规章，落实自治区关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具体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起草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全市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旗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查市本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全市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全市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矿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

污染治理工作、负责全市天然气勘探、开采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的监督指导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贯彻落实全市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全市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委、市人民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全市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配合自治区统一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位设置，按要求承担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组织开展全市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配合自治区对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负责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配合自治区执行生态环境质量

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负责对社会环境检测机构和设备运营维护机构的管理。组织制定全市监测能力建设规划，并负责全市监测能力建设。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

（十一）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生态环境督察下沉督察、自治区生态环境督察期间各项配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督察决策部署工作。

（十二）组织开展生态环境执法检查活动，负责全市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统一指挥全市环境执法力量，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现场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国际交流合作，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与界尔多斯市有关问题的建议，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五）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及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全市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

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鄂尔多斯市生态安全。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科、综合科、法规与标准科、人事科、科技与财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与矿区环境科、应对气候变化与国际合作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天然气开采环境管理科、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科、行政审批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生态环境监测科、生态环境执法监督科、机关党委、总工办。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鄂尔多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鄂尔多斯市固体废物与土壤生态环境技术中心、鄂尔多斯市碳排放技术服务中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伊金霍洛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前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康巴什区分局。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6 家，具体包括：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鄂尔多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鄂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伊金霍洛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前旗分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康巴什区分局。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1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鄂尔多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7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8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9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伊金霍洛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0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1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2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3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前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4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康巴什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5	鄂尔多斯市固体废物与土壤生态环境技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6	鄂尔多斯市碳排放技术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市委、市政府坚决守牢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这条经济社会快速、稳定、健康发展的生命线，先后印发《鄂尔多斯市建设国家生态治理典范的实施方案》《鄂尔多斯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打好荒漠化综合防治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实施方案》《全面推进美丽“暖城”建设实施方案》等，2月15日，召开全市建设国家生态治理典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会暨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会议。8月28日，正式启动全市污染防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市委、市政府将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国家黄河流域警示片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大气、流域、土壤污染防治存在问题整改情况和水源地保护情况等各类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列为重要议题，常态化研究部署，主要领导多次带队深入一线了解情况，现场督导，推动问题解决。在市委、市政府的全力支持下，我市生态环境领域实现了闯新路、进前列。我市成功荣获全国生态环境领域的最高奖——“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无定河入选全国美丽河湖优秀案例、零碳产业园入选生态环境部2022年绿色低碳典型案例并荣获第二十八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能源转型变革者大奖，乌审旗、杭锦旗荣获自治区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准格尔旗准能生态示范区被命名为自治区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17天，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优良率达到94.9%，我市是2023年全区空气质量唯一提升的盟市；21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90.5%，提升了5个百分点；城镇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

质达标率、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一直保持在 10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5,100.2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199.33 万元，增长 107.68%，变动原因：旗区分局由旗财政补充资金部分年初未纳入预算；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01.79 万元，减少 9.3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5,100.2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687.7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322.79 万元，减少 17.08%，变动原因：节能环保支出较上年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2023 年度我局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412.5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721.00 万元，增长 160.86%，变动原因：准旗分局由旗区财政拨款资金增加，导致年初结转结余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 35,100.2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3,471.7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447.12 万元，减少 4.14%，变动原因：节能环保类支出较上年减少。

2. 结余分配 0.04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事业单位利息收入。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16 万元，减少 78.78%，变动原因：本年度利息收入减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28.45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准旗分局旗

区事权由旗财政拨付的项目款；固土中心科技项目资金；部分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154.52 万元，减少 56.95%，变动原因：准旗分局将具备支付条件的项目资金予以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687.73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04.42 万元，占 47.5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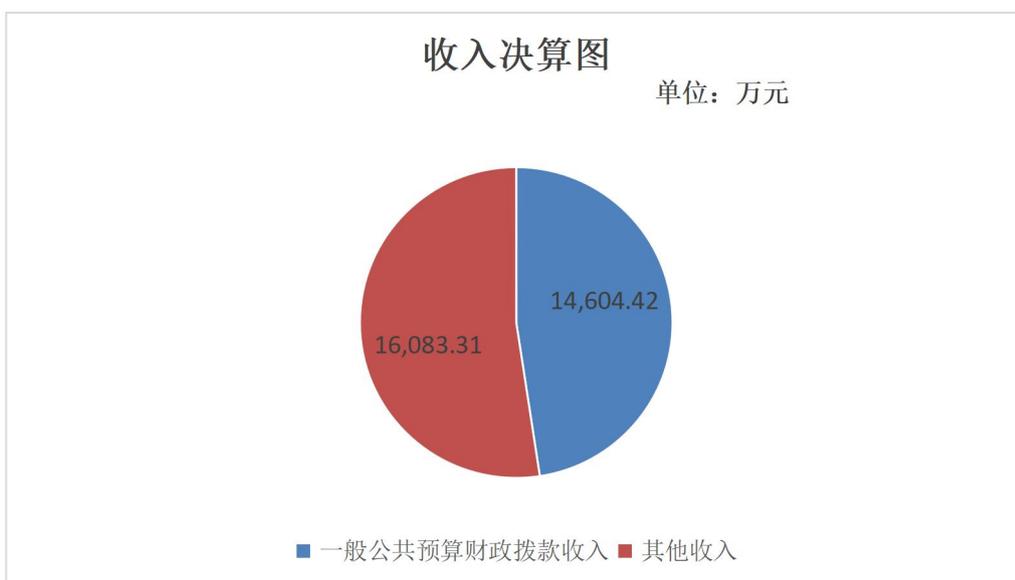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16,083.31 万元，占 52.4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3,471.78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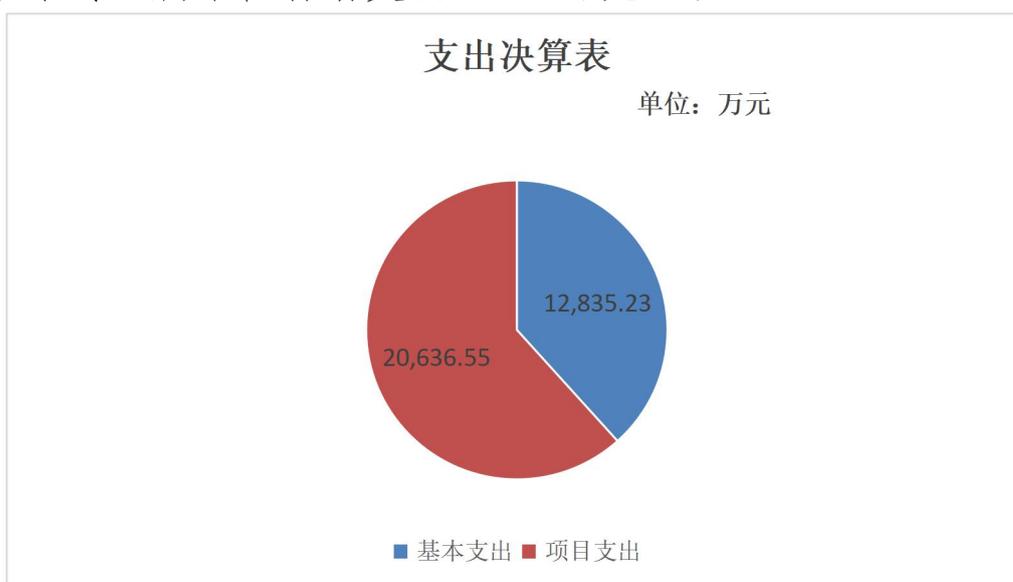
本年基本支出 12,835.23 万元，占 38.35%；

本年项目支出 20,636.55 万元，占 61.65%；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241.4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55.84 万元，增长 5.95%，变动原因：2023 年年中追加项目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68.61 万元，减少 18.54%，变动原因：节能环保支出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177.11 万元。与年初预算 14,385.5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27.6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3.31 万元。其中：

1. 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 29.00 万元，支出决算 2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年度派驻纪检组工作情况，年度未形成实际支出。

2. 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00 万元，支出决算 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年度纪检监察事项，未形成实际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851.5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4.1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13.82 万元，支出决算 11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7.65 万元，支出决算 2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47.74 万元，支出决算 54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

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3.79 万元，支出决算 5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按照实际核定的职业年金需要缴纳。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5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去世职工的抚恤金与丧葬费。

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82.68 万元，支出决算 5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292.4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9.3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83.59 万元，支出决算 16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38.20 万元，支出决算 12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 2023 年初预算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这两项全部纳入到行政单位医疗里，决算支出时将行政单位医疗细化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两项，导致预算与决算存在差异。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

节能环保支出类决算数为 13,476.5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946.56 万元。其中：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324.26 万元，支出决算 2,31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 297.46 万元，支出决算 42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宣传教育中心新增暖城鄂尔多斯-生态环境保护优秀典型案例专题宣传片项目。

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年初预算 179.60 万元，支出决算 16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单位业务运行的实际需要进行支出。

4.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86.62 万元，支出决算 172.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计划开展的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报告核查、复查项目年中由自治区统一开展，当年未支出。

5.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1982.00 万元，支出决算 1,98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6.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1306.00 万元，支出决算 1,8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达旗分局、准旗分局、鄂旗分局、鄂前旗分局追加资金开展监测实验室能力建设。

7.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6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申请以前年度项目尾款支出增加，年中下达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项目经费。

8.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1333.00 万元，支出决算 135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申请以前年度项目尾款支出增加。

9. 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21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申请以前年度项目尾款支出增加。

10. 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 259.18 万元，支出决算 20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项目支出未执行完毕。

11.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158.00 万元，支出决算 53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7.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申请以前年度项目尾款支出增加。

12. 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 20.26 万元，支出决算 1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

的差异原因：自然保护区生态监管设备购置采购项目执行完毕，剩余资金无具体用途。

13. 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 1701.46 万元，支出决算 1,74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申请以前年度项目尾款支出增加。

14. 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 2462.12 万元，支出决算 2,27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年初安排执法监察经费未执行完毕。

15. 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年初预算 120.00 万元，支出决算 10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项目支出未执行完毕。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528.8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98.2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27.14 万元，支出决算 52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年初预算考虑人员变动等因素预算有所上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822.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549.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00.69 万元、津贴补贴 2633.24 万元、奖金 329.18 万元、绩效工资 295.5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2.5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7.4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7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7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528.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48 万元、退休费 137.37 万元、抚恤金 55.49 万元、生活补助 2.64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273.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5.97 万元、水费 8.69 万元、电费 57.31 万元、邮电费 3.28 万元、取暖费 126.31 万元、物业管理费 387.45 万元、差旅费 22.96 万元、维修(护)费 5.73 万元、培训费 0.8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52 万元、被装购置费 5.00 万元、劳务费 17.45 万元、委托业务费 29.17 万元、工会经费 45.31 万元、福利费 93.2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9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2.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0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7,354.28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2.52 万元、印刷费 81.61 万元、咨询费 67.60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7.51 万元、电费 23.48 万元、邮电费 25.12 万元、差旅费 524.0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3.85 万元、维修(护)费 837.20 万元、租赁费 189.07 万元、会议费 0.16 万元、培训费 79.87 万元、专用材料费 256.72 万元、劳务费 150.28 万元、委托业务费 2,923.34 万元、工会经费 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1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8.09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8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15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3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13.27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派驻纪检组工作人员办案补贴 3.40 万元、驻村干部驻村补助 9.8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6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购买执法人员意外保险 11.96 万元、伊旗分局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 0.60 万元、鄂旗分局贫困儿童帮扶 0.20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1,090.60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 4.1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7.31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683.63 万元、大型修缮 283.39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8.34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3.39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 0.36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36.32 万元,支出决算 26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3.90 万元,支出决算 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331.26 万元,支出决算 25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2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1.16 万元,支出决算 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根据工作需要本年追加“三公”经费,执行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63.1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85 万元,占 1.4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16 万元,占 98.5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0 万元，占 0.0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85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3.85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受生态环境部宣教中心邀请赴迪拜参加联合国应对气候变化缔约方大会 COP28 边会，产生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1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动，变动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2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1.59 万元，增长 9.09%，变动原因：局本级下乡检查、外出调研、外出参会、外出培训等活动增加，公务用车频繁，导致公车燃油费、维修保养费用增加；保障中心 2023 年新调入 4 辆公务用车，导致公车费用增加；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调入公务执法车辆，执法大练兵、雷霆斩污等工作任务较 2023 年增加，公务用车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0 万元，接待 1 批次，13 人次，开支内容：2023 年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来我市调研学习，产生公务接待餐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因工作需要产生公务接待费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273.11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42.48 万元，增长 12.60%，变动原因：一是 2023 年缴纳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增加；二是车辆运维费用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55.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8.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8.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58.1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02.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59.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3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1.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2.04%。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

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7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执法执勤用车 8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7 个，共涉及资金 7354.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本年度未组织开展重点项目部门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07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07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以下为其中 5 个项目的自评结果：

1.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9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制定完成鄂尔多斯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实施细则，收集完成各旗区、经济开发区（园区）自查报告并完成现场核查，完成对全市 9 个旗区和 7 个经济开发区（园区）2022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出具考核结果并编制完成总结报告，通过专家验收并由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至各旗区。评定完成各旗区及经济开发区等级，分析完成空间分布情况，2022 年度鄂尔多斯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

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中标价低于预算金额导致预算金额未全额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一步加强预算测算，完善预算测算准确性，加强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同时加强预决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性和效率性。

2. 环境质量自动监测运维及保障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77 分。全年预算数为 548.00 万元，执行数为 53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3 个噪声子站、31 个市控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已完成年度运维任务，全市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率和数据传输率达 95%以上，项目的实施确保了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监测数据客观准确，并将监测数据及时传输到数据信息平台。明显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环境管理水平，客观准确反映了污染治理成效，持续改善了生态环境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有部分指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明确组织实施措施和策略，确保项目正常有序的开展，并及时完成年初设定的重要任务。

3. 土壤重点单位自行监测、隐患排查和地下水观测井核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00 万元，执行数为 3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5 家隐患排查回头看企业排查和 2 家自行监测数据核对，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促进了重点监管单位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义务，提升了隐患排查质量，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可控，切实提升了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相关单位的专业化水平，推动了隐患排查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由于项目中标价低于预算金额导致预算金额未全额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一步加强预算测算，完善预算测算准确性，同时加强预决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性和效率性。

4. 温室气体减排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90 家重点排放企业碳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和复查工作，核查企业达标率达 97%；准确掌握了企业年度碳排放量，为推进全国碳市场交易工作效果显著，实现了重点排放单位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有效控制了温室气体，碳排放强度实现下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中标价低于预算金额导致预算金额未全额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一步加强预算测算，完善预算测算准确性，同时加强预决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性和效率性。

5.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质控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4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00 万元，执行数为 36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 套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智能采样总管采购，加强了对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的对站房运行动态环境进行实时全方位监控，并实现了远程自动化质控功能，进一步提高了环境空气自动站的监测数据的数据质量及数据有效率，降低了运维成本，显著提高了环境监测数据社会公信力和监测数据管理水平，长期有效助力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中标价低于预算金额导致预算金额未全额支

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一步加强预算测算，完善预算测算准确性，同时加强预决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性和效率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经费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100.00	100.00		96.00		10	96.00		9.6	
	其中：财 政拨款	100.00	100.00		96.00		—	96.00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鄂尔多斯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实施细则，收集各旗区、经济开发区（园区）自查报告，并开展现场核查，开展综合评价并出具考核结果和总结报告。					已制定完成鄂尔多斯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实施细则，收集完成各旗区、经济开发区（园区）自查报告并完成现场核查，完成对全市9个旗区和7个经济开发区（园区）2022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出具考核结果并编制完成总结报告，通过专家验收并由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至各旗区。96万已全部支付完毕。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开展生 态文明 建设绩 效考核	正向	等于	1	1	次	15	15	
			实地调 研次数	正向	大于等 于	1	1	次	5	5	

			编制鄂尔多斯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实施细则	正向	等于	1	1	套	5	5	
	质量指标	验收情况		定性		验收合格	通过专家验收并验收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2024年1月31日	2023年10月26日		5	5	
	成本指标	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		反向	小于等于	100	9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评定考核等级并分析生态文明建设整体情况及空间分布情况		定性		出具报告	评定完成各旗区及经济开发区等级，分析完成空间分布情况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决策依据		定性		出具报告	出具鄂尔多斯市2022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总结报告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第三方机构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10	10	
总分									100	9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质量自动监测运维及保障费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548.00	548.00		535.14		10	97.65		9.77
		其中：财 政拨款	548.00	548.00		535.14		——	97.65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可以使全市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客观、准确反映污染治理成效，提高政府公信力和环境管理水平。					此项目已按照合同约定按季度考核，依据考核结果据实结算费用。项目的实施确保了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监测数据客观准确，并将监测数据及时传输到数据信息平台。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噪声子 站数量	正向	大于等 于	13	13	个	5	5	
			市控环 境质量 自动监 测运维 数量	正向	大于等 于	31	37	个	5	5	
			市控环 境质量 自动站 运行保 障补助 点位数 量	正向	大于等 于	6	0	个	5	2.5	自动站 正常运 行，未产 生自动 站运行 保障事 项，项目 未实施。 年度指 标方向

										填写应该为小于等于6个。下一步,仔细认真填写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质量指标	全市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7	7		
	全市自动监测站数据传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8	8		
时效指标	维护空气质量自动站时长	正向	等于	9	12	月	5	5		
	维护水质自动站时长	正向	等于	9	12	月	5	5		
成本指标	噪声自动站运维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1.84	9.656	万元	3	3		
	市控环境质量自动监测运维费	反向	小于等于	518.16	525.4866	万元	5	2.5		根据实际需求,依据招标文件动态调整了部分自动监测站点,增加了相应的运维费用。下一步,提高预算指标的合理性。

		市控环境质量自动站运行保障补助资金	反向	小于等于	18	0	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环境管理水平	定性			显著	明显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环境管理水平	10	10	
	生态效益	客观准确反映污染治理成效	定性			显著	确实反映污染治理成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定性			长期影响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94.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壤重点单位自行监测、隐患排查和地下水观测井核查工作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0	38.00	37.80	10	99.47	9.95
	其中：财政拨款	38.00	38.00	37.80	—	99.4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重点监管企业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工作，源头防范建设用地土壤、地下水风险。					完成 2022 年度 5 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市级抽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隐患排查回头看企业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5	家	10	10	
			自行监测核对数量	正向	等于	2	2	家	5	5	
		质量指标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核查报告验收和隐患排查报告通过评审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8	8	
		时效指标	土壤重点单位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开展时限	定性		2023 年 12 月底前	2023 年 6 月底前		5	5	
			地下水观测井核查工作开展时限	定性		2023 年 12 月底前	2023 年 6 月底前		5	5	
		成本指标	土壤重点单位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等核查	反向	小于等于	37.8	37.8	万元	5	5	

			费用尾款								
			土壤重点单位自行监测等专家评审费	反向	小于等于	0.2	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良性发展	定性			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10	10	
	社会效益	环境公共服务程度	定性			促进重点监管单位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义务	促进重点监管单位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义务，提升隐患排查质量		10	10	
	可持续影响	土壤环境质量	定性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可控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可控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定性		较满意	较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温室气体减排工作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109.74	10	91.45	9.14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109.74	——	91.4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重点排放企业碳排放报告核查、有效实现了重点排放企业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目标,携手助力碳达峰碳中和。					已完成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报告核查,已完成全国碳市场第二履约周期履约,实现了重点排放单位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有效控制温室气体,碳排放强度实现下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排放企业碳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和复查工作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家	15	15	
		质量指标	核查企业达标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15	15	
		时效指标	企业核查完成时间	定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重点排放企业第三方核查和复查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120	109.7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准确掌握企业年度碳排放量为交易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提供依据								
		可持续影响	为推进全国碳市场交易提供依据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正向	等于	70	70	%	5	5		
		企业满意度	正向	等于	90	90	%	5	5		
总分									100	99.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质控仪项目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00	365.75	10	91.44	9.14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400.00	365.75	—	91.4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加强对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的对站房运行动态环境进行实时全方位监控, 并实现远程自动化质控功能, 进一步提高环境空气自动站的监测数据的数据质量及数据有效率, 降低运维成本。拟在现有的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配套安装监测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及智能采样总管共计 20 套。</p>			<p>为了加强对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的对站房运行动态环境进行实时全方位监控, 并实现远程自动化质控功能, 进一步提高环境空气自动站的监测数据的数据质量及数据有效率, 降低运维成本。已经在现有的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配套安装监测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及智能采样总管共计 20 套, 并通过试运行调试通过验收。剩余 19.25 万元</p>			

							质保金计划于 2024 年 9 月份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	正向	等于	20	20	套	10	10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智能采样总管	正向	等于	20	20	套	5	5	
		质量指标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监控有效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85	%	10	10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智能采样总管运行有效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85	%	5	5	
		时效指标	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安装完成验收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7	7	月	5	5	

		站房智能采样总管安装完成验收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7	7	月	5	5	
	成本指标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环境监控与质控联动设备购置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18	16	万	5	5	
		环境空气自动站站房智能采样总管购置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5	3.25	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提高环境空气自动站运维效率降低运维成本	定性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环境监测数据社会公信力和监测数据管理水平	定性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有效促进客观科学准确的环境质量状况	定性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长期有效助力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效率	定性		显著	长期有效助力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效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的数据质量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99.14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未组织开展重点项目部门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

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崔娜

联系电话：0477-5111919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详见附件。

备注：按决算公开编制要求，决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3 年决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